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 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关于对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 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326 号）的专项说明

瑞华专函字（2017）4502000X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按照贵所 2017 年 6 月 13 日出具的《关于对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32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要求，我们会同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生物公司”或“公司”）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分别对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问询函第 6 点问题及审核情况

问题：“请说明你公司近三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具体明细，说明付款规模与工程造价是否相符，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审核情况及意见：

（一）核查情况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莱茵生物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上海办公楼	新工厂	其他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2014 年	-	4,297.36	76.75	4,374.11
2015 年	-	14,871.87	262.36	15,134.23
2016 年	16,212.46	11,030.30	115.41	27,358.17
合计	16,212.46	30,199.53	454.52	46,866.51

以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合计 46,866.51 万元，

其中：

1、支付上海办公楼购房款及装修款共计 16,212.46 万元。该事项经公司 201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投资总额为 17,000 万元（不含装修及税费）。上海办公楼购买合同于 2016 年 2 月签订，合同金额总计 15,504.34 万元（毛坯房）。该办公楼目前已经交付公司进行装修。

2、新工厂（即植物提取综合应用产业化工程项目和研发及检测中心项目）的土地购置以及厂房、设备购建支出共计 30,199.53 万元。其中土地购置支出 5,080.44 万元，厂房建造支出 11,655.75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支出 12,950.56 万元，其他相关费用支出 512.78 万元。该项目为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工厂预计 2017 年 10 月全部建成并投产使用。

3、日常经营零星购置的生产设备、研发设备等支出 454.53 万元。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莱茵生物公司上述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出均符合经批准的合同规定，付款规模与工程造价相符，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问询函第 7 点问题及审核情况

问题：“你公司 2016 年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心兴安厂区收储余款为 1,752 万元，账龄为 4-5 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3.00%，请说明欠款发生的原因，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审核情况及意见：

（一）核查情况

经兴安县人民政府十五届第四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莱茵生物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011 年 12 月 28 日莱茵生物公司与兴安县土地储备中心签订了《公司兴安县湘江路厂区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协议》。协议规定：兴安县土地储备中心以 9,852.05 万元作为补偿费用对莱茵生物公司兴安厂区土地及其附属资产（设备除外）进行收储；兴安县土地储备中心应在协议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收储补偿费用 5,000 万元。余款应在完成收储土地范围内首宗土地招拍挂程序后 60 日内付清，但最迟不得超过本协议签订后 240 日。

201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兴安土地土地储备中心转来收储款 5000 万元；2013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款 2500 万元；2015 年 6 月 26 日，公司收款 100 万元；2016 年 2 月 25 日，公司收款 500 万元。公司累计收到收储款 8100 万元，尚有余

款 1,752.05 万元未收回。

我们对莱茵公司的该项债权进行了函证并取得了对方的回函确认。我们还检查了莱茵生物的催款记录和对方付款承诺函等。经了解，余款未能及时收回的主要原因是兴安县政府相关工作人员的变动，导致不能按时支付款项。

2016 年末，莱茵生物公司根据与兴安县土地储备中心有关人员的沟通情况并结合以前年度的回款情况判断，预计未来 3 年内能够全部收回余款。莱茵生物公司对该项债权进行了单独的减值测试，并按 3 年期和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提了坏账准备 227.77 万元。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莱茵生物公司对该项债权收回时间的估计是合理的，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符合莱茵生物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是充分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九日